

第一部份：工作崗位分配

- (一) **活動負責老師**(如負責環保項目或地理的老師) – 為本計劃之校方負責人，須於政策實施前於教務會議及週會上分別向老師及學生宣傳(本會將提供資料)，以便學校各方於有共識下實行。
- (二) **老師** – 根據建議準則，決定該課節是否開動冷氣；各班主任須於每班委任一至兩名同學為「識用冷氣大使」
- (三) **「識用冷氣大使」** – 負責開動冷氣，及使用本會提供或自行搜尋的資料，向同學宣傳智慧使用冷氣的理據及重要性
- (四) **工友** – 協助政策順利推行，須於上課前打開課室門窗，適當調節冷氣，以及確保在不需使用時關掉冷氣

第二部份：課室冷氣使用指引 (亦適用於校長室、教員室、校務處及其他特別室)

(一) 以溫度為啟動冷氣的標準

- (1) 在每間課室的冷氣機開關旁(或其他當眼地方)設置溫度計，讓學生觀察氣溫變化。
- (2) 每天上課前10分鐘，由工友將所有課室的門窗開啟，讓室內空氣流通，並降低溫度
- (3) 在溫度計顯示高於攝氏28度(建議指標，校方可因應情況調節)的情況下，才可以在老師同意下使用冷氣。由於溫度變化不定，本會建議以下使用冷氣守則：
 - i. 在上課前觀察溫度計，決定使用冷氣與否
 - ii. 如在上課期間溫度驟升，應留待小休或轉堂時才啟動冷氣，以免影響課堂進度
 - iii. 如下一節為小息/午飯時間，應留待小息/午飯時間後才啟動冷氣
 - iv. 如下一節為放學，不需要啟動冷氣
 - v. 如有任何特殊情況，老師應酌情決定是否使用冷氣

(二) 減少浪費冷氣

- (1) 冷氣強度應作適當調節：
 - i. 若冷氣型號可設定目標溫度，應設定為攝氏23-25度(建議指標，校方可因應情況調節)
 - ii. 若冷氣型號只可調節冷氣強度，應由工友於政策實施前及定期將冷氣強度調節至班房室溫約攝氏23-25度(建議指標，校方可因應情況調節)
- (2) 在下列情況離開課室前10分鐘，應關掉冷氣：
 - i. 一個課節或以上的時間內課室沒有人使用；
 - ii. 午飯時間 (如在課室內午膳期間除外)；
 - iii. 下課。
- (3) 為提高冷氣使用效能，使用時應關上門窗及窗簾，開動風扇，以及由工友定期清洗隔塵網。
- (4) 視乎需要決定冷氣用量，可先使用一部冷氣；若有需要才多使用一部冷氣。

鳴謝：

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



第三部份：學校行政安排

(一) 冷氣費安排

- (1) 參加「識用冷氣」活動有助降低用電量，本會建議將參加期間所節省的冷氣費作以下用途：
 - i. 在課室及校園各處種植盆栽，綠化校園；
 - ii. 於校園加建「可再生能源」設施(如太陽能及風能發電器等)；
 - iii. 建設綠色天台／牆壁，以舒緩校舍頂部受太陽直接照射所帶來的熱力；
 - iv. 於受熱力影響較嚴重的課室加裝風扇，以減低冷氣使用率；
 - v. 撥款予校內環保學會，推動更多環保計劃。
- (2) 本會亦鼓勵學校根據參加計劃後所減用電量，調整下年度冷氣費，並持續實行及改善使用冷氣安排。

(二) 冷氣用量監察

- (1) 學校委任一位老師(如負責環保項目或地理的老師)為本計劃之負責人，並安排每班學生代表為「識用冷氣大使」，記錄使用冷氣課堂數目。(本會將提供記錄表)
- (2) 學校須提交本年四至五月及過往兩年同期電費紀錄予本會，本會將根據所提供資料為學校計算出參加本計劃後，電力使用量變化及其帶來的經濟效益。
- (3) 本會將根據各校提供資料選出最有效減用冷氣的學校，並頒發紀念品以作表揚。

第四部份：豁免指引

根據以下情況，可獲豁免遵守第一部分的冷氣啟動標準，適量使用冷氣：

- (一) 空氣不流通，例如沒有安裝風扇或課室的窗戶不能打開；
- (二) 受課室以外環境影響，如課室外有工程進行，致受空氣或噪音影響；或惡劣天氣情況，例如下大雨而影響課室環境時，應因應情況關掉門窗，使用冷氣以保持空氣流通
- (三) 公開及校內考試期間可以豁免。

第五部份：注意事項

- (一) 雖然本政策建議使用冷氣以溫度為準則，本會建議學校應視乎校園環境、氣溫、學生的體力及反應，決定開/關冷氣。
- (二) 當關掉冷氣時，應打開所有窗戶及開動風扇，以保持空氣流通及降低室溫。
- (三) 提醒學生應避免長時間在陽光下曝曬，應多留在陰涼的地方。
- (四) 提醒學生應多喝開水及適量飲用含電解質飲料或果汁(但應避免飲用含有咖啡因的飲品，如茶或咖啡，因其利尿作用會導致水份流失)。
- (五) 校內醫療/護理室的冷氣應保持開放。教師應留意有沒有學生出現不適，並將不適的學生送到醫療/護理室治理。

鳴謝：

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

